

债券代码：188063.SH

债券简称：21 海企 01

债券代码：188795.SH

债券简称：21 海企 02

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关于 江苏省海外企业集团有限公司子公司钟山有限公司股权划转的 受托管理事务临时报告

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华泰联合证券”）作为江苏省海外企业集团有限公司存续期公司债券（“21 海企 01”和“21 海企 02”）的受托管理人，严格按照存续期公司债券受托管理协议的约定履行受托管理人的相关职责，持续密切关注对债券持有人权益有重大影响的事项。根据《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及受托管理协议的约定，现就相关事项进行报告。

本报告不构成对投资者进行或不进行某项行为的推荐意见，投资者应对相关事宜做出独立判断，而不应将本报告中的任何内容作为华泰联合证券所作的承诺或声明。

一、本次受托管理事务临时报告事项

根据江苏省海外企业集团有限公司出具的《江苏省海外企业集团有限公司关于子公司钟山有限公司股权划转的提示性公告》，主要内容如下：

“一、资产划转事项的基本背景及原因

2023 年 7 月，经江苏省委省政府同意，江苏省苏豪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苏豪控股”）与发行人、江苏汇鸿国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江苏省惠隆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及江苏舜天国际集团有限公司进行重组整

合，以苏豪控股为基础，将其他企业全部重组整合到苏豪控股。本次变更后，发行人的控股股东由江苏省人民政府变更为苏豪控股，实际控制人仍为江苏省人民政府。

作为江苏省属企业历史上涉及面最广、力度最大、最为系统完整的一次改革，新的苏豪控股承载着优化业务功能布局、锻造核心发展优势、建设世界一流企业的历史重任，也面临着前所未有的重大发展机遇。当前，苏豪控股已具备规模效应明显、金融资产优质、上市公司市值提升空间较大、资产规模排名靠前、负债率控制合理、机构人员相对精简等方面的比较优势。

截至 2023 年 9 月末，苏豪控股总资产 905.65 亿元，总负债 586.73 亿元，净资产 318.92 亿元，2023 年 1-9 月，实现营业总收入 782.54 亿元，实现净利润 7.26 亿元。苏豪控股整体资产规模和盈利水平较高，偿债能力较强。

在此背景下，为进一步优化资源配置，提升管理效能，苏豪控股拟将发行人的子公司钟山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钟山公司”）提升为二级子公司，由苏豪控股直接持有钟山公司 100% 股权，本次股权划转后，发行人不再持有钟山公司的股权。

此次对省属贸易企业进行重组整合，是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国有企业改革发展和党的建设重要论述以及对江苏工作重要讲话精神，坚决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决策部署的实际行动，是加强和改进国有经济管理、深化国有企业改革的战略性安排，也是提升省属贸易企业治理水平、更好服务全省发展大局的战略性举措。

二、划出标的的基本情况

标的名称：钟山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1985 年 3 月

住所：香港湾仔港湾道 1 号会议展览广场办公大楼 49 楼 A 及 50 楼

注册资本：13800 万港币（12335 万人民币）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主要经营范围：金融服务、工程、贸易及投资

划转前持股情况：发行人持有钟山有限公司 100% 股权。

钟山公司财务情况：根据 2022 年度钟山公司审计报告，钟山公司合并资产总额折合人民币（下同）28.28 亿元，净资产总额 19.36 亿元，营业收入 7.1 亿元，净利润 0.32 亿元。

三、有权决策机构决议情况

本次股权划转事项涉及的有权决策机构的决议程序正在进行中。本次股权划转结果具有不确定性。

四、本次资产划转影响

发行人存续期公司债券“21 海企 01”和“21 海企 02”均由苏州苏高新集团有限公司提供全额无条件不可撤销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保证范围为本期公司债券的本金及利息，以及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实现债权的费用和其他应支付的费用。

本次股权划转后，发行人承诺将维持苏州苏高新集团有限公司增信措施。预计本次股权划转事项不会影响发行人存续期公司债券的本息兑付。

五、持有人会议相关安排及应对措施

发行人已就本次股权划转事项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发行人将根据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相关信息披露义务，切实保护投资人合法权益。

六、信息披露承诺

发行人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或履行同等职责的

人员承诺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并将按照相关信息披露规则的规定，履行相关后续信息披露义务。”

二、提醒投资人关注风险

华泰联合证券作为“21 海企 01”和“21 海企 02”的受托管理人，为保障债券投资人的利益，履行债券受托管理人职责，在获悉相关事项后，就有关事项与发行人进行了沟通，督促发行人进行信息披露，并根据《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要求出具本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华泰联合证券后续将密切关注发行人关于“21 海企 01”和“21 海企 02”本次事项的进展情况，并将严格按照《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债券受托管理协议》等规定和约定履行债券受托管理人职责。

特此提请投资者关注发行人本次临时报告事项带来的相关风险，对相关事宜做出独立判断。

（本页无正文，为《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关于江苏省海外企业集团有限公司所属子公司钟山有限公司股权划转的受托管理事务临时报告》之盖章页）

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